有關「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修訂草案，本會建議與意見書面資料如下，敬請建管科二股於103.5.23研商會中代為轉達：

社團法人臺南縣建築師公會 理事長張仁郎 103.5.22

一、因為本市施行細則已刪除原臺灣省施行細則第18條第2項第4款之「一般商業設施」了！所以會議中之題目，應將其刪除！

二、但是有將銀行、運動設施、旅館納入「公共服務設置及公用事業設施」之範圍內，但是刪除一般零售業、餐飲業、一般事務所、大型展示中心、倉儲批發業等項目，我建議黃先生於會議中建議，除一般事務所以外，應考慮將其增列入！

三、建議將總量管制表能於公開於都發局網站能供查詢，不要再以公文請示，至少先讓申請書預先知道是否可以申請！等申請人決定要申請時,再以公文查詢確定剩餘之量額，才不會讓申請人浪費時間！

四、有關申請書資料目前縣市合併後已無「鄉鎮市」，請建議修正。

五、有關備註2說明，相關設施於增建及變更使用亦須申請總量管制，因為有關總量管制係以土地使用面積作為管制,於增建申請時，如無涉及土地面積之增加，應不需再為申請總量管制,建議修正。

六、以目前流程管制圖，係以建照及變更使用執照作為最終之登錄面積，但是表列各項設施，有些設施並不一定需要申請建照如輸電路鐵塔，再生能源設施(部份已申請特種建築物，並不申請建照)，屆時如何管制，應增列不需請照之設施由目的事業主管單位核准後逕為登錄。

七、有關新建建築物於建照取得後,於施工過程中辦理變更設計，是否需再申請登錄異動，如需申請,究應由目的事業主管單位重新申請，或由建管單位會知，此程序於流程圖說中未載明。

八、有關同一基地同時申請多項分屬不同目的事業主管單位之各項設施(預計建照同一案件申請)，有關預登錄之辦理，係要各目地主管單位分開申請還是有統一窗口，如採分開申請勢必造成擾民，建議有關總量管制之申請單位應統一由城鄉發展局授理,先查核土地使用未超過總量管制並回覆予民眾，如此民眾始得已接續辦理相關目的事業設施之規劃及申請,否則如先完成興辦事業計畫送目地主管單位後經轉會城鄉發展局發現超過總量管制,原購置之土地及預計規劃之設施計畫便完全付之一炬,建議應修正授理窗口。

九、針對大面積之土地於取得土地登錄後，後續再辦理登錄內容及設施變更或土地分割細分，應如何申請登錄變更,是否有所限制，如果辦理變更後，其申

請建照之時間究應以最後變更之時間點起算，或最早之取得登錄之時間點起算。

十、有關同一使用基地, 原登錄作公共服務設施及共用事業設施，如後續土地經分割部分回歸作符合使用分區之工業設施, 是否需作登錄變更，如何辦理。

十一、本辦法是否得允許民眾申請查詢總量管制之現狀及剩餘額，並預先以土地申請總量預登錄, 否則各項設施如於原先管制總量未超過，於購置土地並作各項設施規劃送件後，發現已超過總量管制, 如何自救，建議應鄉發展局同意民眾先行申請土地預登錄, 並規範於半年內送興辦文件，始能保護投資人權益。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南市政府　開會通知單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3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府都規字第103042091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裝

開會事由：為修正「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為「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修正草案)之各局處機關研商會

訂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103年5月23日(星期五)下午1時30分

開會地點：本府永華市政中心(安平區永華路二段六號)10樓東側會議室

主持人：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吳局長欣修

聯絡人及電話：莊武雄股長 06-6331248

線

出席者：臺南市政府法制處、臺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臺南市政府警察局、臺南市政府消防局、臺南市政府工務局、臺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臺南市政府民政局、臺南市政府社會局、臺南市政府衛生局、臺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交通部公路總局嘉義區監理所
列席者：臺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規劃科、都市計畫管理科、綜合規劃科、秘書室
副本：
備註：

一、查為審查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內核准使用之各項設施案件，原本府於102年4月15日府都規字第1020317080A號令訂定「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與公用

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附件1)並自101年12月25日生效，次查本府於103年4月17日府法規字第1030351787A號令發布「都市計畫法臺南市施行細則」，原依據之「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及核准項目應予變更。

二、為執行上開業務有明確基準可供依循，故擬修正「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為「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修正草案)(附件2併含統計資料，附件檔另可至本府公文附件區下載http://login.tainan.gov.tw/oda.aspx)。若因故無法出席，建請提供書面意見俾利會議討論。

所有條文

法規名稱：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與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 **(** 民國 **102** 年 **04** 月 **15** 日 發布／函頒 **)**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規範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公共服務設施與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以下簡稱各項設施）申請設置之審查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二、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依都市計畫法臺灣省施行細則第十八條第三項及第十九條第二項規定設置之各項設施，除都市計畫說明書或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設置。

三、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內申請設置各項設施，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申請程序依附表一及附圖一所示。

四、各項設施之行業屬性，由工商主管機關或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

五、申請總量管制許可案件，申請人應檢具下列文件，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

(一)申請書（如附表二）。

(二)最近六個月內核發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三)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無建物者，免附）；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時，應檢具土地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

(四)總量管制之各單元申請使用土地概算表（如附表三）。

(五)基地周圍五十公尺之都市計畫套繪圖。

(六)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之籌設計畫書。

六、一般零售業、一般服務業、一般事務所及自由職業事務所不得申請設置；其餘各項設施申請案件之核准條件依附表四、附表五規定。但申請設置餐飲業，得視實際需要另訂核准條件及管理維護事項。

七、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核准設置者，應於六個月內申請建築執照，屆期未申請者，原總量管制許可失其效力；逾期申請建築執照者，其申請面積超過該工業區總量管制面積時，本府不予核准。

圖表附件：

附表一. 都市計畫法台灣省施行細則第18條第2項第3款(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第4款(一般商業設施)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照表.doc

附表二.申 請 書.doc

附表三・申請使用土地概算表.doc

附表四・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土地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申請案件核准條件表.doc

附表五・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土地設置一般商業設施.doc

附圖一・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與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流程圖.doc

附表一　都市計畫法台灣省施行細則第18條第2項第3款(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第4款(一般商業設施)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對照表

項目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是否需取得籌設許可
第3款　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			
(一)警察及消防機構		警察－警察機構 消防－消防機構	是
(二)變電所、輸電線路鐵塔(連接站)及其管路		經濟發展局	是
(三)自來水或下水道抽水站	自來水抽水站	經濟發展局	是
	下水道抽水站	水利局	是
(四)自來水處理場(廠)或配水設施		經濟發展局	是
(五)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經濟發展局	是
(六)加油站、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經濟發展局	是
(七)電信機房		經濟發展局	是
(八)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設施或焚化爐		環保局	是
(九)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		工務局	是
(十)醫療保健設施	醫療機構	衛生局	是
	護理機構	衛生局	是
(十一)社會福利設施		社會局	是
(十二)幼兒園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教育局	是
(十三)郵局		--	否(申請建照時加會都市發展局進行總量控管)
(十四)汽車駕駛訓練場		監理站	是
(十五)客貨運站及其附屬設施		監理站	是
(十六)宗教設施		民政局	是
(十七)電業相關之維修及其服務處所		經濟發展局	是
(十八)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輸變電相關設施(不含沼氣發電)		經濟發展局	是
(十九)其他經縣（市）政府審查核准之必要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是
第4款 一般商業設施			
(一)餐飲業		經濟發展局	否(申請建照時加會都市發展局進行總量控管)
(二)運動設施		教育局	是
(三)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保險公司等分支機構		--	否(申請建照時加會都市發展局進行總量控管)
(四)大型展示中心或商務中心		經濟發展局	是(需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
(五)倉儲批發業		經濟發展局	是(需經本市都市計畫委員會審查通過)
(六)旅館		觀光旅遊局	是

附表二

申　請　書

一、本人　　，依「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與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於　　計畫區內(　　鄉鎮市　　段　　地號等　　筆土地，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申請　　使用，請核辦。

二、附件：

(一)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無建物者，免附)。

(二)最近六個月內核發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三)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時，應檢具土地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

(四)總量管制之各單元申請使用土地概算表。

(五)基地周圍五十公尺之都市計畫套繪圖。

(六)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規定之籌設計畫書。

申請人：　　簽章

住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三　總量管制之各單元使用土地概算表

申請基地座落：　　鄉鎮市　　段　　地號

申請土地總面積(m^2)(A)：

法定容積率：

設計容積率(B)：

申請土地設計容積樓地板面積(m2)(C＝A×B)：

申請建築數量(棟)：

申請使用項目	使用建築棟別	使用建築樓層	樓地板面積(m^2) D	免計入容積樓地板面積(m^2) E	計入容積樓地板面積(m^2) F= D- E	總量管制控管面積(m^2) G=A×(F/C)
總計						

申請人	建築師	都市計畫單位		
		承辦人	複核	單位主管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四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土地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申請案件核准條件表

項目	使用面積	使用細目	使用條件	管理維護事項	建築物使用用途
第一目：警察及消防機構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警察局、消防機構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2 政府機關
第二目：變電所、輸電線路鐵塔（連接站）及其管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電力相關設施	1.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輸電線路鐵塔【連接站】）除外。 2. 變電所需為屋內型設計，且自道路境界線退縮十公尺建築。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C-1 變電所
第三目：自來水或下水道抽水站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自來水或下水道抽水站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
第四目：自來水處理場(廠)或配水設施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自來水處理場(廠)或配水設施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十二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C-1 自來水廠
第五目：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十二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I 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第六目：加油站、	依各目的事業	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有關規定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十二公	依各目的事業	I 加油站

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尺以上之道路	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第七目：電信機房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交換機、電池、配線架、傳輸設備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C-2 電信機房
第八目：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設施或焚化爐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設施或焚化爐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但特殊情形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C-1 廢棄物處理場、污水處理貯存場
第九目：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營建賸餘土石方資源堆置場及其附屬設施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2 辦公室
第十目：醫療保健設施	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五	醫療機構(不包括傳染病醫院及精神病醫院)、衛生所(站)、護理機構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F-1 醫療院所(十床以上)、診所(面積達一千平方公尺)、G-3 衛生所、醫療院所(十床以下)、診所(面積未達一千平方公尺)
第十一目：社會福利設施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托嬰中心、早期療育機構)、老人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護型、養護型及失智照顧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F-1 老人長期照護機構、F-2 身心障礙福利機構、F-3 托兒所、H-1 老人福利機構、H-2 小型安養機構
第十二目：幼兒園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幼兒園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F-3 幼稚園
第十三	依各目	郵局	申請基地應臨	依各目	G-1 郵局、G-2

目：郵局	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郵局辦公室
第十四目：汽車駕駛訓練場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汽車駕駛訓練場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2 辦公室
第十五目：客貨運站及其附屬設施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101011 公路汽車客運業、G101021 市區汽車客運業、G101031 計程車客運業、G101041 小客車客運業、G101051 遊覽車客運業、G101061 汽車貨運業、G101071 汽車路線貨運業、G101081 汽車貨櫃貨運業、G101091 小貨車租賃業、G102011 大眾捷運系統運輸業、G201011 計程車客運服務業、G202010 停車場經營業、G203011 民間救護車經營業	車站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十二公尺以上之道路，其他申請基地則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A-2 車站、G-2 運輸業辦公室
第十六目：宗教設施	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得超過五百平方公尺	宗教設施	暫不予規定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第十七目：電業相關之維修及其服務處所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電業相關之維修及其服務處所	暫不予規定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第十八目：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輸變電相關設施(不含沼氣發電)	暫不予規定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	

輸變電相關設施(不含沼氣發電)	規定			規定	
第十九目：其他經本府審查核准之必要公共服務及公用事業。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由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視性質個案審查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附表五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土地設置一般商業設施
申請案件核准條件表

項目	使用面積	使用細目	使用條件	管理維護事項	建築物使用用途
第一目：餐飲業	1.與一般零售業、一般服務業合計使用土地總面積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五。 2.樓地板面積不得超過三百平方公尺。 3.連棟式建築物其各棟建築物之基地應符合「臺南市畸零地使用規則」最小寬度及深度之規定。	F501030 飲料店業、F501060 餐館業。	1.限於使用建築物之第一、二層。 2.設置地點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3 餐廳、飲食店(樓地板面積未達三百平方公尺)
第二目：運動休閒設施	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五。	J701040 休閒活動場館業、J801030 競技及休閒體育場館業(僅得為撞球場、體育館、排球場、健身中心、網球場、手球場、羽球場、桌球館、籃球場、韻律(舞蹈)中心、柔道館、跆拳道館、舉重館、空手道館、合氣道館、攀岩場等運動整場館經營)	1.限設置於建築物之第一層，且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十二公尺以上之道路。 2.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D-1 健身休閒

第三目：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保險公司等分支機構	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五。	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保險公司等分支機構	1. 限設置於使用建築物之第一至三層，且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2.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依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G-1 金融機構
第四目：大型展示中心或商務中心	使用土地面積超過一公頃以上。	大型展示中心或商務中心	其區位、面積、設置內容及公共設施，經本府都市計畫委員會(以下簡稱都委會)審議通過者。	依都委會決議辦理	B-2 展覽場(館)、商場
第五目：倉儲批發業	使用土地面積在一公頃以上五公頃以下。	倉儲批發業	1. 面臨十二公尺以上道路。 2. 其申請開發事業計畫、財務計畫、經營管理計畫，經都委會審議通過者。	依都委會決議辦理	B-2 倉儲批發
第六目：旅館	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五。	旅館	1. 以使用整棟建築物為限。 2. 申請基地應臨接寬度八公尺以上之道路。 3. 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依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規定	B-4 旅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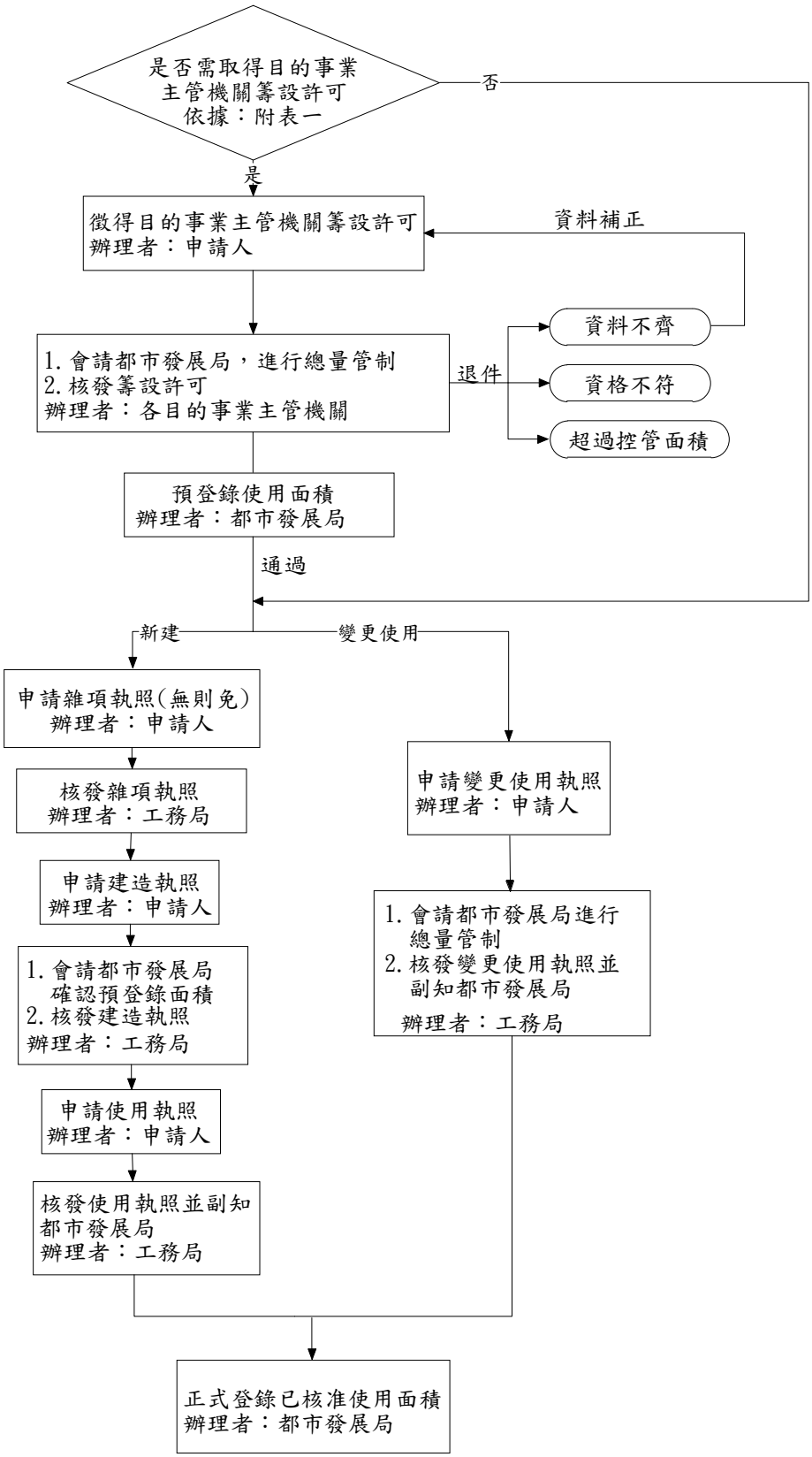

備註：撤銷、變更處分時，副知都市發展局變更登錄資料。

附圖一　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與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流程圖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草案總說明

本要點目的係為保障本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申請案件審查之公平合理，釐清相關作業處理過程作業，並避免總量管制審查疑義。全文共計六點，其要點說明如下：

一、本要點訂定之目的。(草案第一點)

二、本要點收件審查之依據。(草案第二點)

三、本要點收件審查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申請設置流程。(草案第三點)

四、本要點收件審查之各項設施之行業屬性認定。(草案第四點)

五、本要點收件審查應檢附之文件。(草案第五點)

六、本要點審查核准之期限及延長期限。(草案第六點)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
修正草案

規定	說明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規範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以下簡稱各項設施）申請設置之審查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訂定之目的
二、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依都市計畫法臺南市施行細則第十七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設置之各項設施，除都市計畫說明書或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設置。	審查之依據
三、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內申請設置公共服務及公用事業設施，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申請設置流程依附表一及附圖一規定。	審查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申請設置流程
四、各項設施之行業屬性，由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各項設施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使用細目依附表一規定。	審查之各項設施之行業屬性認定
五、申請總量管制許可案件，申請人應檢具下列文件(至少二份)，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 (一)申請書依附表二規定。 (二)最近六個月內核發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三)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無建物者，免附）；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或建物所有權人）時，應檢具土地（或建物）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	審查應檢附之文件
六、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核准設置者，應於六個月內申請建築執照，必要時得申請延長一次，核准之延長時間不得超過六個月，逾期未申請建築執照者，原總量管制許可（預登錄）失其效力。	審查核准之期限及延長期限

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修正草案）

一、臺南市政府（以下簡稱本府）為規範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及一般商業設施（以下簡稱各項設施）申請設置之審查作業，特訂定本要點。

二、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依都市計畫法臺南市施行細則第十七條第二項第三款及第十八條第二項規定設置之各項設施，除都市計畫說明書或其他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應依本要點規定申請設置。

三、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內申請設置公共服務及公用事業設施，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與申請設置流程依附表一及附圖一規定。

四、各項設施之行業屬性，由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認定之。各項設施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使用細目依附表一規定。

五、申請總量管制許可案件，申請人應檢具下列文件（至少二份），向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提出：

(一)申請書依附表二規定。

(二)最近六個月內核發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書。

(三)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無建物者，免附）；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或建物所有權人）時，應檢具土地（或建物）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

六、經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審查核准設置者，應於六個月內申請建築執照，必要時得申請延長一次，核准之延長時間不得超過六個月，逾期未申請建築執照者，原總量管制許可（預登錄）失其效力。

附表一 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使用細目對照表

項目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使用細目
(一)警察、消防機構	警察-警察機構 消防-消防機構	警察局、消防機構
(二)輸電線路鐵塔（連接站）及其管路	經濟發展局	電力相關設施
(三)自來水或下水道抽水站	自來水抽水站-經濟發展局 下水道抽水站-水利局	自來水或下水道抽水站
(四)自來水處理場（廠）或配水設施	經濟發展局	自來水處理場(廠)或配水設施
(五)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經濟發展局	煤氣、天然氣加(整)壓站
(六)加油站、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經濟發展局	加油站、液化石油氣汽車加氣站
(七)電信事業之電信設施	經濟發展局	交換機、電池、配線架、傳輸設備
(八)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設施	環保局	廢棄物及廢(污)水處理設施
(九)土石方資源堆置處理場	工務局	營建賸餘土石方資源堆置場及其附屬設施
(十)電業相關之維修及其服務處所	經濟發展局	電業相關之維修及其服務處所
(十一)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輸變電相關設施（不含沼氣發電）	經濟發展局	再生能源發電設備及其輸變電相關設施(不含沼氣發電)
(十二)幼兒園、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教育局	幼兒園或兒童課後照顧服務中心
(十三)銀行、郵局、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或保險公司等分支機構	經濟發展局	郵局、銀行、信用合作社、農、漁會信用部及保險公司等分支機構
(十四)汽車駕駛訓練場	監理站	汽車駕駛訓練場
(十五)客貨運站及其附屬設施	監理站	汽車客運業、汽車貨運業、運輸工具設備租賃業
(十六)宗教設施	民政局	宗教設施
(十七)運動設施	教育局	運動場館業、戶外球場運動場等
(十八)醫療保健設施	衛生局	醫療機構(不包括傳染病醫院及精神病醫院)、護理機構、其他醫事機構
(十九)社會福利設施	社會局	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托嬰中心、早期療育機構)、老人長期照顧機構(長期照護型、養護型及失智照顧型)、身心障礙福利機構

項目	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使用細目
(二十)旅館	觀光旅遊局	旅館
(二十一)其他經本府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必要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	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	由本府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視性質個案審查

備註1: 上述各項設施，本府得視工業區之發展需求，於都市計畫書中增訂之。

備註2: 上述各項設施，應經本府審查核准後，始得建築；增建及變更使用時，亦同。

備註 3: 上述各項設施之申請，本府於辦理審查時，得依據地方實際情況，對於各目之使用細目、使用面積、使用條件及有關管理維護事項及開發義務作必要之規定。

備註4: 上述各項設施之使用土地總面積，不得超過該工業區總面積百分之三十。

附表二 申請書

申　請　書

一、本人　　，依「臺南市都市計畫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總量管制審查作業要點」之規定，於　　計畫區內(　　鄉鎮市　　段　　地號等　　筆土地，使用面積　　平方公尺)申請　　使用，請核辦。

二、附件：

(一)最近三個月內核發之地籍圖謄本、土地及建物登記謄本(無建物者，免附)。

(二)最近六個月內核發之土地使用分區證明。

(三) 申請人非土地所有權人（或建物所有權人）時，應檢具土地（或建物）同意使用之證明文件。

申請人：　　簽章

住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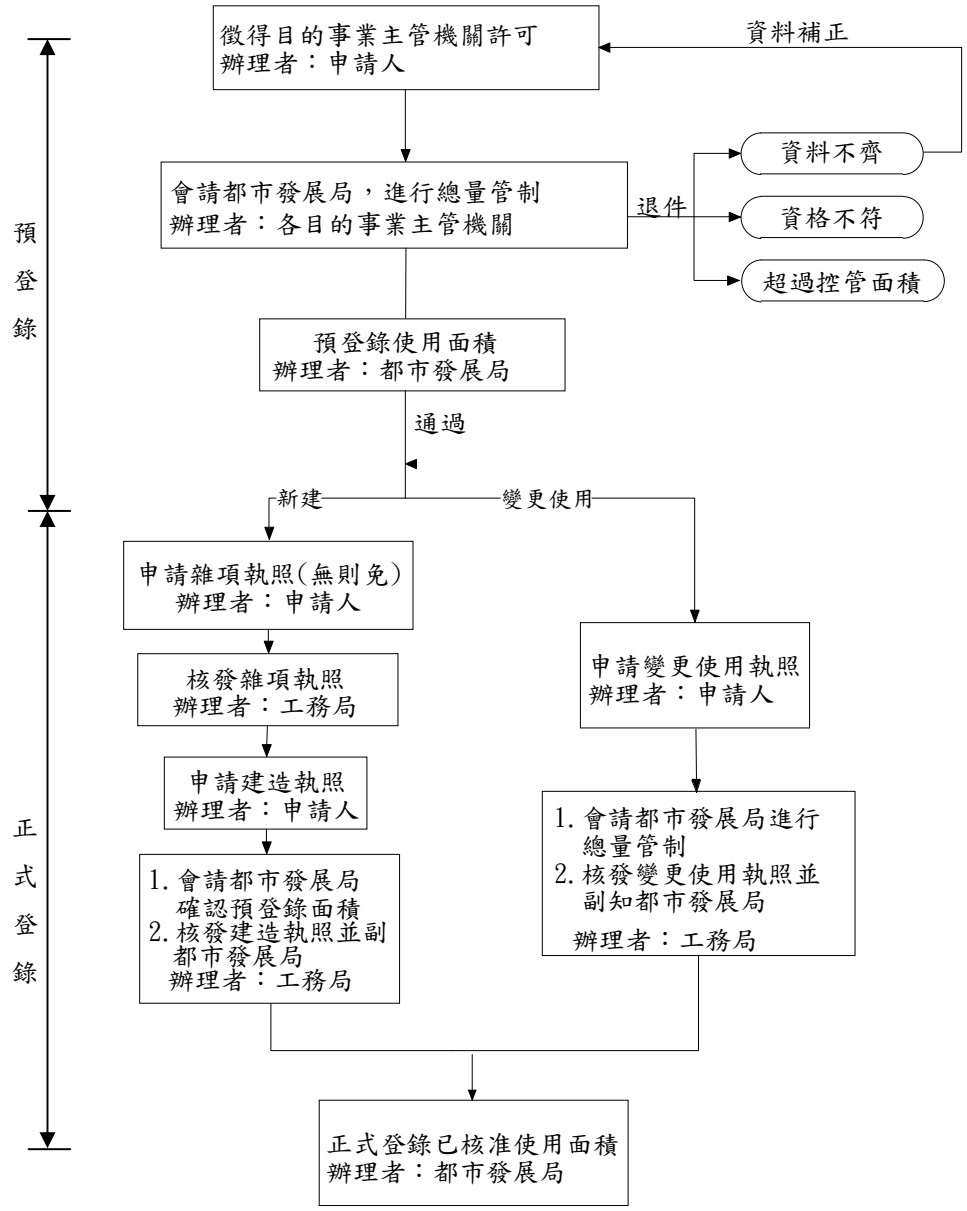

備註：撤銷、變更處分時，副知都市發展局變更登錄資料。

附圖一 臺南市都市計畫區甲、乙種工業區申請設置公共服務設施及公用事業設施流程圖

編號	計畫區	擬定年期	一通年期	二通年期	三通年期	四通年期	公設通檢	計畫面積(公頃)	都市發展面積(公頃)	計畫人口(人)	現況人口(人)	達成率	住宅區面積	住宅區比例	住宅區使用率	住宅區建蔽率	住宅區容積率
1	新營	45年	65年	94年			80年	1,123.77	948.23	66,000	63,436	96.12%	339.21	35.77%	80.33%	50%/60%	220%/200%
2	新營交流道	66年	74年	86年	99年			1,100.38	339.05	11,500	8,314	72.30%	65.82	19.41%	72.32%	50%/60%	200%/180%
3	鹽水	26年/68年	75年	91年			72年/79年	430.34	218.69	25,000	15,797	63.19%	94.93	43.41%	65.26%	50%/60%	200%/180%
4	白河	45年/68年	70年/88年				79年	591.48	204.48	18,000	10,876	60.42%	99.58	48.70%	78.00%	60%	180%
5	麻豆交流道	66年	74年	84年	96年			1,748.37	715.53	44,000	34,960	79.45%	245.6	34.32%	63.99%	60%	160%/180%/200%
6	佳里	45年	70年	77年	88年		79年	737.32	400.48	46,000	38,700	84.13%	203.56	50.83%	75.66%	60%	190%/240%
7	新化	60年	75年	96年			79年	201.09	169.04	25,000	23,900	95.60%	83.58	49.44%	82.00%	50%/60%	200%/180%
8	善化	32年	71年	82年	95年		79年	702.25	362.23	25,000	24,233	96.93%	153.23	42.30%	85.00%	50%/60%	200%/180%
9	學甲	45年/68年	77年	88年			80年	586.39	328.19	30,000	13,763	45.88%	122.62	37.36%	45.69%	60%	200%
10	柳營	62年	73年	86年			80年	397.44	169.08	16,000	9,445	59.03%	77.86	46.05%	66.00%	60%	200%
11	後壁	61年	72年	79年	90年		79年	149.45	83.83	8,500	3,755	44.18%	42.77	51.02%	59.52%	50%/60%	165%/150%
12	東山	62年	69年	86年			74年/79年	268.26	117.31	16,000	6,669	41.68%	65.26	55.63%	63.37%	60%	200%
13	下營	61年	71年	89年	94年		79年	327.00	198.51	20,000	16,326	81.63%	119.11	60.00%	68.50%	60%	200%
14	六甲	62年	72年	80年	91年		79年	332.71	196.96	30,000	17,866	59.55%	128.01	64.99%	85.18%	50%/60%	200%/180%
15	官田(隆田)	64年	71年	78年	90年			283.62	131.62	9,000	4,914	54.60%	37.45	28.45%	51.61%	60%	180%
16	官田	67年	72年	80年	89年			1,544.29	549.17	42,000	8,362	19.91%	161.48	29.40%	43.30%	60%	150%
17	大內	65年	72年	79年	86年	94年		361.64	94.09	11,000	6,474	58.85%	52.89	56.21%	80.20%	60%	200%
18	西港	64年	72年	78年	87年	95年		355.00	159.46	18,000	10,361	57.56%	67.22	42.15%	88.27%	60%	200%
19	將軍(漚汪)	64年	73年	82年	93年			302.60	127.68	12,000	6,839	56.99%	78.78	61.70%	70.00%	50%/60%	180%/150%
20	新市	65年	74年	92年				311.60	249.62	20,000	16,500	82.50%	103.25	41.36%	92.31%	50%/60%	200%/180%
21	安定	65年	75年	84年	92年	101年	72年	194.95	90.22	6,500	4,243	65.28%	35.07	38.87%	99.12%	50%/60%	200%/150%
22	山上	65年	73年	82年	90年			240.37	97.41	8,000	5,487	68.59%	48.64	49.93%	71.30%	60%	180%
23	玉井	61年	66年	73年	92年		80年	366.73	205.81	24,000	8,623	35.93%	97.17	47.21%	52.39%	60%	200%
24	楠西	61年	73年	79年	93年			204.00	112.15	12,000	5,108	42.57%	58.61	52.26%	47.73%	50%/60%	180%/150%
25	仁德(仁德)	64年	81年	99年				922.19	616.41	38,500	25,280	65.66%	150.41	24.40%	68.71%	60%	200%
26	仁德(文賢)	69年	79年	90年				1,141.96	385.24	28,900	17,988	62.24%	108.95	28.28%	84.56%	60%	200%
27	歸仁	63年	71年	83年	94年		75年	551.03	399.05	50,000	45,010	90.02%	214.57	53.77%	74.00%	60%	200%
28	關廟	61年	69年	78年	91年		79年	543.67	114.69	47,000	24,523	52.18%	175.85	153.33%	73.81%	60%	200%
29	永康交流道	67年	75年	85年	95年			3,544.63	2,594.12	#######	164,400	91.33%	812.81	31.33%	87.43%	60%	200%
32	台南交流道	63年	73年	92年				787.00	343.56	23,000	19,257	83.73%	99.72	29.03%	73.03%	60%	200%
33	關子嶺	72年	83年	91年				868.92	192.56	9,100	2,935	32.25%	42.44	22.04%	44.43%	50%/60%	180%/150%
34	南鯤身	70年	78年	86年	95年			175.08	122.30	3,600	3,461	96.14%	15.55	12.71%	80.24%	60%	200%
35	虎頭埤	70年	85年	101年				418.55	167.75	600	415	69.17%	2.92	1.74%	77.02%	50%	80%
36	烏山頭	76年	95年					7,433.03	359.19	11,000	5,375	48.86%	24.06	6.70%			
37	曾文水庫	67年	75年	87年	101年			1,174.50	648.38	7,000	4,196	59.94%	34.86	5.38%	21.70%	50%	150%
40	高鐵台南車站	88年						298.93	298.93	32,000	346	1.08%	83	27.77%		50%	200%
41	南科(園區)	90年	96年					1,038.65		#######		0.00%		#DIV/0!			
41	南科(不含園區)	91年	97年					2,244.25	1,055.66	77,000		0.00%	8.61	0.82%			
42	台南都會公園	93年						352.73	205.13	36,000	-	0.00%	62.92	30.67%	0.00%	50%/60%	125%/200%
43	永康六甲頂	98年						354.04	340.08	59,500	52,600	88.40%	193.37	56.86%	100.00%		
44	北門							55.26		4,000		0.00%		#DIV/0!			

編號	商業區面積	商業區比例	商業區使用率	商業區建蔽率	商業區容積率	工業區面積	甲工面積	乙工面積	工業區比例	工業區使用率	工業區建蔽率	工業區容積率	人口統計年	
1	55.6	5.86%	82.59%	80%/70%~80%/60%	320%/340%/360%	173.68			18.32%	94.24%/67.31%			99年	
2	2.99	0.88%	79.93%	60%	300%	117.29			34.59%	90.95%/46.83%			98年	
3	8.2	3.75%	96.61%	60%～70%/70%～80%/60	240%/280%/300%	5.55			2.54%	58.13%			99年	
4	9.08	4.44%	96.00%	80%	300%	17.02			8.32%	30.00%			97年	
5	12.34	1.72%	98.06%	80%	330%	214.51			29.98%	30.08%			94年	
6	3.17	0.79%	86.60%	80%	320%	3.16			0.79%	99.34%			97年	
7	20.2	11.95%	94.47%	80%	300%	0			0.00%	0.00%			92年	
8	21.58	5.96%	83.27%	80%	300%	70.63			19.50%	94.54%/48.61%	60%	210%	98年	
9	17.87	5.45%	72.21%	80%	320%	71.99			21.94%	33.66%	60%	200%	100年	特工
10	2.79	1.65%	86.00%	80%	320%	46.19			27.32%	39.40%			99年	
11	1.49	1.78%	97.30%	80%	240%	8.17			9.75%	40.02%			83年	
12	4.11	3.50%	93.18%	80%	320%	10.06			8.58%	27.81%			99年	
13	4.21	2.12%	95.52%	80%	320%	2.73			1.38%	40.06%			91年	
14	9.35	4.75%	89.24%	70%/80%	320%/240%	11.47			5.82%	34.78%	60%	210%	99年	
15	2.61	1.98%	99.62%	80%	260%	18.87			14.34%	74.79%			89年	
16	9.28	1.69%	74.90%	80%	210%	177.24			32.27%	98.00%			84年	
17	3.35	3.56%	97.78%	80%	320%	5.25			5.58%	24.78%			91年	
18	4.13	2.59%	100.00%	80%	320%	34.27			21.49%	91.48%			91年	
19	4.3	3.37%	84.00%	70%/80%	300%/240%	4.2			3.29%	42.00%			91年	
20	8.61	3.45%	96.00%	80%	300%	60.79			24.35%	90.92%	60%	210%		
21	1.9	2.11%	100.00%	70%/80%	280%/240%	11.14			12.35%	73.61%			97年	
22	4	4.11%	92.30%	80%	260%	0			0.00%	0.00%			86年	
23	9.68	4.70%	92.25%	80%	320%	6.46			3.14%	40.10%			98年	
24	3.87	3.45%	86.05%	70%/80%	280%/240%	3.25			2.90%	25.00%			98年	
25	2.78	0.45%	76.86%	80%	350%	274.04			44.46%	54.31%	70%	210%	96年	
26	4.88	1.27%	20.85%	80%	320%	47.03			12.21%	98.49%	60%	210%	95年	
27	9.84	2.47%	85.00%	80%	320%	56.82			14.24%	76.00%	70%	210%	99年	
28	11.69	10.19%	62.75%	80%	320%	36.24			31.60%	84.27%	60%	210%		
29	34.98	1.35%	68.04%	80%	330%	816.7			31.48%		70%	210%	100年	
32	4.69	1.37%	66.74%	80%	320%	109.64			31.91%	70.54%	70%	210%	99年	特工
33	4.82	2.50%	54.16%	40%/60%/80%	160%/180%/240%	0			0.00%	0.00%			100年	
34	1.24	1.01%	99.89%	80%	280%	0			0.00%	0.00%			100年	
35	1.83	1.09%	4.16%	80%	160%	0			0.00%	0.00%			97年	
36	0	0.00%	0.00%			1.54			0.43%				92年	
37	0	0.00%	0.00%						0.00%				98年	
40	10.87	3.64%		70%	240%	0			0.00%	0.00%			84年	
41		#DIV/0!							#DIV/0!					
41		0.00%				236.78			22.43%					
42	8.05	3.92%	0.00%	70%	205%	20.95			10.21%	78.29%	60%	210%		
43	4.26	1.25%	92.16%			13.77			4.05%				97年	
44		#DIV/0!							#DIV/0!					

		工業區總量街廓編號	編號面積m2	總量5%	總量30%
1	新營	0101	562998	28149.9	168899.4
		0102	99246	4962.3	29773.8
		0103	75100	3755	22530
		0104	398449	19922.45	119534.7
		0105	203693	10184.65	61107.9
		0106	178282	8914.1	53484.6
		0107	287390	14369.5	86217
2	新營交流道	0205	95454	4772.7	28636.2
		0202	4163	208.15	1248.9
3	鹽水	0301	55615	2780.75	16684.5
4	白河	0401	75610	3780.5	22683
		0402	16012	800.6	4803.6
		0403	79015	3950.75	23704.5
5	麻豆交流道	0525	75395	3769.75	22618.5
		0526	347879	17393.95	104363.7
		0527	400660	20033	120198
		0528	668667	33433.35	200600.1
		0529	626249	31312.45	187874.7
		4201	78618	3930.9	23585.4
		4202	37995	1899.75	11398.5
6	佳里	0601	6730	336.5	2019
		0602	34597	1729.85	10379.1
		0603	121747	6087.35	36524.1
		0604	8829	441.45	2648.7
		0605	11153	557.65	3345.9
		0606	10066	503.3	3019.8
		0607	7359	367.95	2207.7
		0608	32547	1627.35	9764.1
		0609	8210	410.5	2463
7	新化				
8	善化	0801	90203	4510.15	27060.9
		0802	30514	1525.7	9154.2
		0803	19815	990.75	5944.5
		0804	139257	6962.85	41777.1
		0805	18993	949.65	5697.9
		0806	175406	8770.3	52621.8
		0807	232830	11641.5	69849
9	學甲	0901	45400	2270	13620
		0902	70913	3545.65	21273.9
		0903	2588	129.4	776.4
		0904	23652	1182.6	7095.6
		0905	4603	230.15	1380.9
		0906	570023	28501.15	171006.9
		0907	8246	412.3	2473.8
10	柳營	1001	178340	8917	53502
		1002	125130	6256.5	37539

		工業區總量街廓編號	編號面積m2	總量5%	總量30%
		1003	51562	2578.1	15468.6
		1004	124611	6230.55	37383.3
11	後壁	1101	92672	4633.6	27801.6
12	東山	1201	112220	5611	33666
13	下營	1301	91055	4552.75	27316.5
14	六甲	1401	121819	6090.95	36545.7
15	官田(隆田)	1501	110719	5535.95	33215.7
		1502	34615	1730.75	10384.5
16	官田	1602	56708	2835.4	17012.4
		1605	2594	129.7	778.2
17	大內	1701	53455	2672.75	16036.5
18	西港	1805	1612	80.6	483.6
		1806	299211	14960.55	89763.3
		1807	59404	2970.2	17821.2
19	將軍(漚汪)	1901	40747	2037.35	12224.1
20	新市	2003	304009	15200.45	91202.7
		2005	25087	1254.35	7526.1
		2006	56895	2844.75	17068.5
21	安定	2101	34773	1738.65	10431.9
		2102	54742	2737.1	16422.6
		2103	19748	987.4	5924.4
22	山上			0	0
23	玉井	2301	76399	3819.95	22919.7
		2302	65578	3278.9	19673.4
24	楠西	2401	32460	1623	9738
25	仁德(仁德)	2501	19085	954.25	5725.5
		2502	3391	169.55	1017.3
		2503	4165	208.25	1249.5
		2504	4036	201.8	1210.8
		2506	453438	22671.9	136031.4
		2507	5623	281.15	1686.9
		2508	96598	4829.9	28979.4
		2509	182218	9110.9	54665.4
		2510	38141	1907.05	11442.3
		2511	262198	13109.9	78659.4
		2512	218731	10936.55	65619.3
		2513	337509	16875.45	101252.7
26	仁德(文賢)	2601	93066	4653.3	27919.8
		2602	20494	1024.7	6148.2
		2603	185111	9255.55	55533.3
		2604	67407	3370.35	20222.1
		2605	297149	14857.45	89144.7
		2606	37871	1893.55	11361.3
		2607	9916	495.8	2974.8
		2608	28636	1431.8	8590.8
		2609	4046	202.3	1213.8

		工業區總量街廓編號	編號面積m2	總量5%	總量30%
		2610	2366	118.3	709.8
		2611	3060	153	918
		2612	8161	408.05	2448.3
27	歸仁	2701	491677	24583.85	147503.1
		2702	2079	103.95	623.7
		2703	87106	4355.3	26131.8
28	關廟	2801	152357	7617.85	45707.1
		2802	221457	11072.85	66437.1
29	永康交流道	2944	619154	30957.7	185746.2
		2945	115372	5768.6	34611.6
		2946	121129	6056.45	36338.7
		2951	98096	4904.8	29428.8
		2952	96099	4804.95	28829.7
		2953	166909	8345.45	50072.7
		2954	61530	3076.5	18459
		2955	182570	9128.5	54771
		2956	142089	7104.45	42626.7
		2957	35394	1769.7	10618.2
		2958	329412	16470.6	98823.6
		2959	7523	376.15	2256.9
		2960	579365	28968.25	173809.5
		2964	55827	2791.35	16748.1
		2965	173465	8673.25	52039.5
		2966	1229679	61483.95	368903.7
		2967	21256	1062.8	6376.8
		2968	64521	3226.05	19356.3
		2969	597962	29898.1	179388.6
		2970	123279	6163.95	36983.7
		2971	63064	3153.2	18919.2
		2972	201332	10066.6	60399.6
		2973	94783	4739.15	28434.9
		2974	62617	3130.85	18785.1
		2975	207765	10388.25	62329.5
		2976	1495459	74772.95	448637.7
		2978	237296	11864.8	71188.8
32	台南交流道	3201	6006	300.3	1801.8
		3202	9464	473.2	2839.2
		3203	3066	153.3	919.8
		3204	105	5.25	31.5
		3205	17662	883.1	5298.6
		3206	1454	72.7	436.2
		3207	1957	97.85	587.1
		3208	3126	156.3	937.8
		3209	1405	70.25	421.5
		3210	426026	21301.3	127807.8
		3212	361624	18081.2	108487.2

		工業區總量街廓編號	編號面積m2	總量5%	總量30%
		3213	336772	16838.6	101031.6
33	關子嶺				
34	南鯤鯓				
35	虎頭埤				
36	烏山頭				
37	曾文水庫				
40	高鐵台南車站				
41	南科(園區)				
41	南科(不含園區)				
42	台南都會公園				
43	永康六甲頂				
44	北門				
30	舊永康四分子	3001	10149		
31	舊永康六甲頂	3101	6958		
		3102	20564		
		3103	8750		
		3104	20880		
		3105	20050		
		3106	31516		